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化青岛炼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重招）青岛炼化在线钠离子分析仪所需在线钠离子分析仪进行公开招标。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10527-3809-5821-B1

2. 项目内容：（重招）青岛炼化在线钠离子分析仪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在线钠离子计\0-120ppb 0.02% 隔爆型 保护箱+预处理系统+取样系统	4.00	台	包1-在线钠离子计

4. 交货期和地点：2021年9月30日、青岛炼化公司现场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其他资格要求：1. 投标人取得法人信用认证的提供证书复印件。未取得认证的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个月内申请法人信用认证，3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2. 投标人承诺使用的原材料、外购件或产品应优先选用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节能产品认证或国家认可的其他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或材料。严禁使用列入国家有关部门已发布“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列入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的，国家限制或不鼓励生产、采购、使用的其他高耗能、高污染类产品。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 投标人可以是在线钠离子分析仪生产制造商或国外品牌授权的代理商，代理商应提供生产制造商有效的授权证书。一个制造商委托两家及以上代理商参加投标的，或者制造商与其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的，将被否决投标。 4. 投标人所提供的在线钠离子分析仪为原装进口的，对分析仪、附件和附属设备的质量、技术规格、文件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参数设置、系统集成、包装运输、开箱检验、安装指导、现场测试、系统验收，以及整套系统正常投用运行等各个环节负有完全责任。并负责样机培训。 5. 投标人提供在线钠离子分析仪近三年(2018年-2020年)在相同环保项目或类似装置上至少五家以上用户的使用业绩，并提供供货合同和业绩表（含有详细联系方式、可遮挡价格）。 6. 投标人提供的在线钠离子分析仪表系统的配置，无论是硬件、软件，都必须是完整的、无缺项的。任何情况下发现有缺项、漏项，卖方都必须无偿补足。 7. 投标人提供的钠离子分析仪技术指标：仪表量程：0.01-120ppb 重复性：<0.02ppb 输出信号：4-20mA 防护等级：IP 65 供电方式：220VAC 电气连接：2×1/2”NPT 操作界面：不小于5.7英寸彩色LED屏（带中文显示）。 8. 电极带自动活化功能，可确保仪器具有快速响应时间和高准确度。活化采用无害化学物质，无需手动活化或电极刻蚀。带预先自诊断系统，可代表用户进行故障报警，直接安全解除故障，可报警和报警清除操作透明，避免误操作。

断系统，对仪表自动进行试剂余量、电极寿命等预诊断，LED报警和高度可视化通知屏幕，避免意外停机。带采样及废样排放附件。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1年5月22日8:00时至2021年5月30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层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鉴于疫情情。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6月09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06月09日09:00时。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层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鉴于疫情情。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06月09日09:00时前与江燕青联系，技术咨询请与王俊涛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无。

21. 投标说明：“（1）请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附件“其它”中的《CA全流程电子标特别说明》。（2）本标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3）购买标书请点击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一般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等相关操作。（4）购买标书后如放弃投标，须购买标书后3日内发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声明》至招标联系人邮箱，请以中国石化EC平台登记的邮箱发送。（5）费用支付问题请询400-819-8786或95388-5；购买U-KEY、招标文件下载以及系统网站网页等问题，请询400-819-8786。（6）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

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7）如果采用投标保函形式支付保证金，保函的受益人应为：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江燕青  
电话：025-86486179（若电话未通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wzjiangyq@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王俊涛  
电话：0532-86915658  
电子邮件：

